

启东市 2020 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启东市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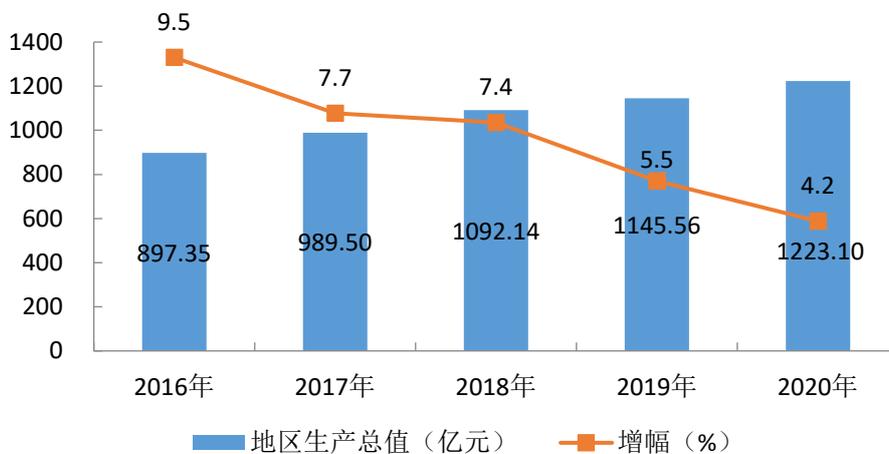
国家统计局启东调查队

2020 年，全市上下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南通市委“三个全方位”的新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要求，科学统筹疫情常态化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市经济社会运行平稳，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圆满收官。

一、综合

经初步核算，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223.10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4.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83.96 亿元，增长 2.7%；第二产业增加值 589.75 亿元，增长 4%；第三产业增加值 549.39 亿元，增长 4.7%。全年三次产业结构 6.9:48.2:44.9。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128073 元，按 2020 年平均汇率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为 18562 美元。列全国县域经济竞争力百强县市第 18 位。

2016-2020年地区生产总值



全年新增城镇就业 9208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1100 人、促进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11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1.76%。扶持城乡劳动者自主创业 2093 人，引导大学生自主创业 321 人。全市工商登记各类企业 22994 家，其中国有及集体控股企业 203 家，私营企业 21277 家。当年新登记各类企业 3527 家，新增个体工商户 9981 家。

全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103.1，物价总水平比上年上涨 3.1%，其中，服务项目价格上涨 0.2%，消费品价格上涨 4.7%。八大类消费品及服务项目价格呈“六涨二跌”态势。

2020 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涨跌幅度

指 标	比上年涨跌 (%)
食品烟酒类	10.0
其中：粮食	3.1
畜肉	41.4
蛋	-11.9
衣着	0.5
居住	-1.0
生活用品及服务	1.2
交通和通信	-0.9
教育文化和娱乐	1.5
医疗保健	0.6
其他用品和服务	4.0

二、人口、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年末全市户籍总人口 109.60 万人，其中，城区（汇龙镇和启东经济开发区）人口 27.56 万人。全年出生人口 5872 人，出生率 5.36‰，出生婴儿男女性别比为 104: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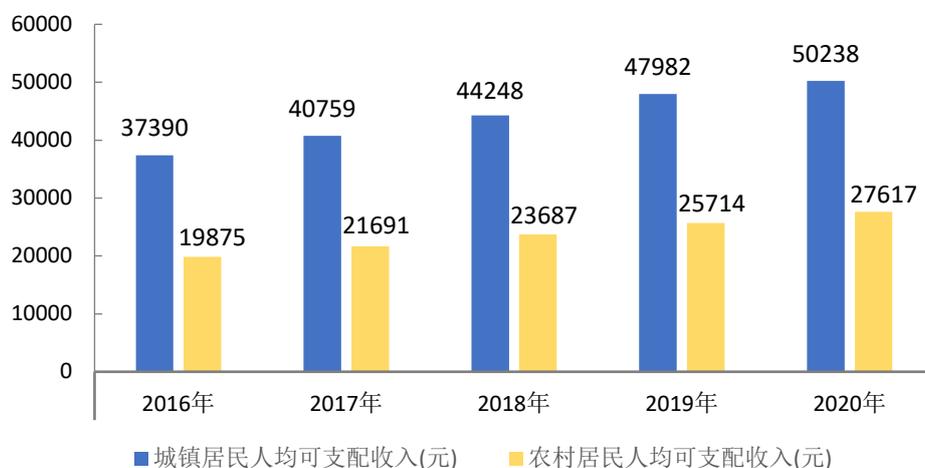
全年死亡人口 11670 人，死亡率 10.65‰，人口自然增长率-5.29‰。

2020 年户籍人口主要构成情况

指 标	年末数 (人)	比重 (%)
全市总人口	1095986	-
#城镇人口	608726	55.5
乡村人口	487260	44.5
#男性人口	535078	48.8
女性人口	560908	51.2
#18 岁以下	117455	10.7
18-34 岁	192452	17.6
35-59 岁	424150	38.7
60 岁以上	361929	33.0
#出生人口	5872	0.5
#死亡人口	11670	1.1

全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0099 元，比上年增长 6%。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0238 元，增长 4.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7617 元，增长 7.4%。全年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26634 元，比上年下降 0.5%。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33982 元，下降 0.9%；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17585 元，下降 1.2%。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 53.3 平方米，比上年末增长 7%，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 68.7 平方米，比上年末增长 8.9%。

2016-2020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20年居民收支构成

指标名称	全体居民		城镇居民		农村居民	
	指标值 (元)	增长 (%)	指标值 (元)	增长 (%)	指标值 (元)	增长 (%)
人均可支配收入	40099	6.0	50238	4.7	27617	7.4
工资性收入	26040	5.6	31810	4.0	18875	7.3
经营净收入	5815	3.7	7102	1.5	4102	3.9
财产净收入	3307	8.2	5067	6.6	1131	9.5
转移净收入	4937	9.5	6259	10.8	3509	11.5
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26634	-0.5	33982	-0.9	17585	-1.2
食品烟酒	7837	0.9	9950	0.5	5235	0.1
衣着	2248	-2.9	3004	-3.5	1317	-3.4
居住	4644	8.1	6082	6.8	2873	9.3
生活用品及服务	1618	3.1	1977	1.1	1175	6.0
交通通信	3667	-3.3	4510	-3.3	2630	-4.5
教育文化娱乐	4523	-8.2	5804	-7.7	2945	-10.8
医疗保健	1684	0.8	2151	0.1	1110	1.0
其他用品和服务	413	-3.3	504	-4.4	300	-2.6

年末，全市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缴费人数 16.1 万人，比上年末增长 2.9%；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00.55 万人，比上年末下降 0.7%。（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

险参保人数 23.13 万人，比上年末增长 6.8%。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77.42 万人，比上年末下降 2.8%）；城镇职工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12.46 万人，增长 15.3%。养老、医疗、失业三大保险综合覆盖率达 98%。企业退休人员月均养老金 2417.3 元，增长 6.3%；基础养老金标准由每人每月 148 元提高至 170 元，城乡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 670 元提高到 710 元；城镇三无人员供养标准从每人每月 1795 元提高到 1945 元；农村五保供养标准从每人每月 925 元提高到 1010 元，全年累计发放保障金 7670.13 万元。

三、农业

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167.68 亿元，比上年增长 5.3%。其中，农业产值 48.91 亿元，增长 3.7%；林业产值 0.6 亿元，增长 2.3%；牧业产值 13.61 亿元，增长 8.2%；渔业产值 84.2 亿元，增长 6.4%；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20.36 亿元，增长 3%。全年粮食种植面积 121.02 万亩，比上年增长 0.2%；粮食总产 32.8 万吨，比上年增产 0.5%。其中，夏粮产量 9.75 万吨，增产 3.2%；秋粮产量 23.05 万吨，减产 0.6%。粮食平均亩产 271.03 公斤，增产 0.3%。



全年新建高标准农田 4.8 万亩，新增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6 个。成功举办 2020 年农民丰收节。获评省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整体推进示范县、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

主要农副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产量	比上年增长 (%)
粮食	万吨	32.80	0.5
棉花	吨	542	-46.4
油料	万吨	5.41	-1.5
生猪存栏	万头	15.50	32.1
生猪出栏	万头	22.08	-13.7
羊存栏	万只	32.86	22.8
羊出栏	万只	45.38	-1.3
家禽存栏	万羽	296.27	-10.1
家禽出栏	万羽	629.41	-43.5
肉类	万吨	3.29	-25.5
禽蛋	万吨	2.00	11.7
水产品	万吨	31.49	3.4

四、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完成规模以上工业产值 845.93 亿元，比上年增长 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1%。全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应税销售 817.50 亿元，增长 15.2%。主导产业稳步提升，“两主两新两优”六大产业累计完成工业产值 721.92 亿元，比上年增长 5.8%。战略新兴产业产值 360.7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为 42.6%；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462.15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为 54.6%。全年应税销售净增 2000 万元以上的工业企业 179 家，列中国工业百强县市第 23 位。

年末全市拥有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 490 家。其中，特级资质建筑企业 2 家、一级资质建筑企业 9 家、二级资质建筑企业 51 家。全年实现建筑业总产值 1305.04 亿元，比上年增长 8.4%。全年荣获“鲁班奖” 2 个、“国优奖” 5 个、“詹天佑奖” 5 个。全年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9256.54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1.9%，其中新开工面积 2860.89 万平方米，下降 13.1%；房屋竣工面积 1929.97 万平方米，下降 2.2%。成功举办首届“陶桂林杯”建筑职工技能比武大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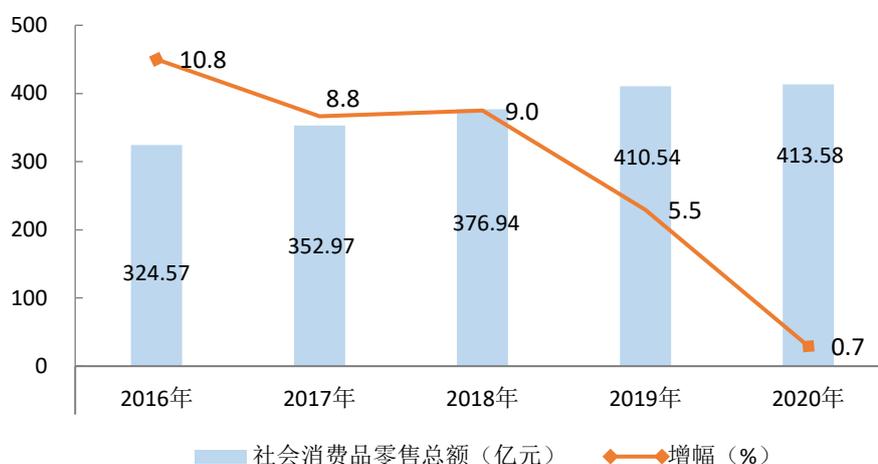
五、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固定资产投资额比上年增长 10.3%。其中，工业投资增长 5.4%；服务业投资增长 16.7%。服务业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达 45.7%，比上年提升 2.5 个百分点。民间投资额比上年增长 5.9%，基础设施投资额比上年增长 103.7%。全年新开工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92 个，其中 10 亿元以上项目 23 个；新竣工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78 个，其中工业项目 72 个，服务业项目 6 个。新引进注册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80 个，其中 10 亿元以上 30 个。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 121.5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9.8%。商品房施工面积 1328.43 万平方米，增长 38%。安置房新开工面积 152 万平方米，竣工面积 74 万平方米。

六、国内贸易和旅游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13.58 亿元，比上年增长 0.7%。分行业看，批发业零售总额 50.30 亿元，增长 1.2%；零售业零售总额 325.75 亿元，增长 0.8%；住宿业零售总额 2.05 亿元，下降 0.2%；餐饮业零售总额 35.48 亿元，下降 0.1%。分城乡看，城镇消费品零售总额 351.12 亿元，增长 0.7%；乡村消费品零售总额 62.46 亿元，增长 0.7%。全年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 73.04 亿元，比上年下降 1%。从消费品分类看，烟酒类增长 27.3%、汽车类增长 23.8%、饮料类增长 18.3%、金银珠宝类增长 7.8%、日用品类下降 8.7%、石油及制品类下降 13.8%、粮油食品类下降 20.6%、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下降 49.9%。

2016-2020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年末全市共有省级旅游度假区 1 家，国家 3A 级景区 5 家，省星级乡村旅游区 12 家，星级宾馆 4 家，旅行社 10 家，分社 2 家，营业网点 39 家。基本形成以“三水交汇圆陀角、千年古镇吕四港、崇明岛飞地启隆镇”为支撑的沿江沿海旅游发展带。moumou 农场、恒大海上海威尼斯（碧海银沙）景区成功创成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成功获评中国长寿之乡旅游文化服务示范城市。

七、开放型经济

全年实现进出口总额 215.34 亿元，比上年下降 13.7%。其中，出口总额 153.79 亿元，下降 19.5%；进口总额 61.55 亿元，增长 5.2%。年末与我市建立进出口贸易关系的国家和地区 138 个。全市有进出口业绩的企业 431 家，比上年增长 1.7%。

全年累计新批外商投资企业 19 家，增资扩股企业 1 家，实际利用外资 3.43 亿美元。全市累计总投资超 3000 万美元的重大外资项目 15 个。

全年新批境外投资企业 2 家，中方协议投资额 212 万美元，新签对外承包劳务合同额 10267 万美元，比上年下降 56%；完成对外承包劳务营业额 6171 万美元，比上年下降 11.8%。

八、交通运输和邮电

年末全市公路总里程 2984 公里,其中高速公路 62 公里。全年完成公路货运量 513 万吨,比上年增长 7.2%;公路客运量 418 万人次,下降 26.7%。优化新增 5 条公交线路,基本覆盖境内各片区。沪通铁路通车,宁启铁路开通至上海、杭州动车,实现了启东与江浙沪地区的快速对接。全年实现铁路客运量 68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24.2%。年末全市汽车保有量 23.5 万辆、私家车拥有量 21.4 万辆,分别比上年增长 8.7% 和 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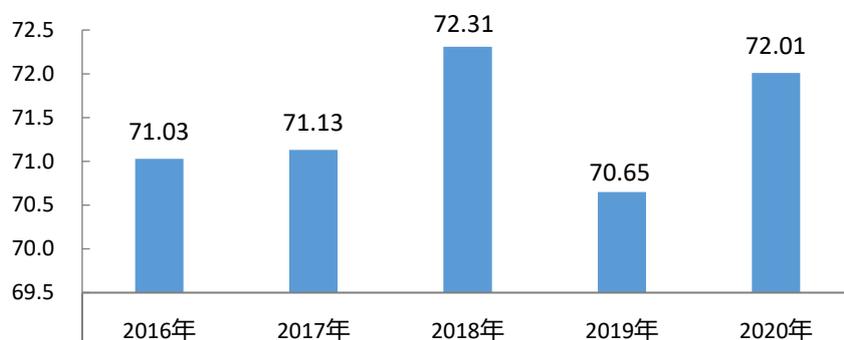
全年实现邮政业务收入 2.5 亿元,比上年增长 8.2%,其中快递业务收入增长 48.8%。全年通信业务收入 7.96 亿元,比上年下降 17.2%。年末全市拥有固定电话用户 14.4 万户、移动电话用户 94 万户、年末移动互联网用户 72.4 万户,宽带网用户(含广电) 41.2 万户。

全社会用电量 43.01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7.8%,其中,第一产业用电 0.6 亿千瓦时,增长 8.1%;第二产业用电 26.52 亿千瓦时,增长 6.4%;第三产业用电 6.22 亿千瓦时,增长 10.7%。城乡居民生活用电 9.67 亿千瓦时,增长 9.7%。

九、财政和金融

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2.0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9%。其中税收收入 59.1 亿元,比上年增长 4.6%。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达 82.1%,比上年提升 2.1 个百分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在全省县(市)排名第 9。主要税种中,增值税 21.1 亿元,比上年下降 9.2%;企业所得税 11.7 亿元,比上年增长 47.4%;个人所得税 2.4 亿元,比上年下降 9.6%;契税 7.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0.2%。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9%,其中民生支出 94.3 亿元,增长 20.3%,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 79.2%,比上年提升 4.1 个百分点。

2016-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年末全市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1745.6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4.5%。其中住户存款余额 1109.74 亿元，增长 12.6%。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1273.51 亿元，增长 21.8%。从贷款期限看，短期贷款余额 461.2 亿元，增长 19.3%；中长期贷款余额 756.2 亿元，增长 24%。从贷款类别看，消费贷款 344.92 亿元，增长 22.5%；经营贷款 457.88 亿元，增长 9.7%；制造业贷款 126.79 亿元，增长 16.2%。

年末全市累计上市公司 4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 6 家，江苏股交中心挂牌企业 29 家，资本市场累计募集资金 129.13 亿元。全市 4 家境内外上市公司总股本 31.26 亿股，市值 418.73 亿元。获评省金融生态优秀县（市）。

十、科技和教育

全年专利申请量 3530 件，比上年增长 12.7%；专利授权量 3062 件，增长 76.9%。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2982 件，增长 18.8%；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首次超 30 件，增长 18.5%；商标注册量 2133 件，增长 0.7%；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注册成功 6 件，实现零的突破，当年注册数量在全省县级市中排名第一。

全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102 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达 54.6%，比上年提升 3.4 个百分点。全年实施产学研合作项目 108 个，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 23.02 亿元。新增省级以上企业研发平台 10 家，入选省“双创人才” 15 名。

新认定省级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1 个、省级星创天地 1 家。8 家企业通过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评定，2 家企业通过江苏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认定，5 家企业通过南通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新增星级上云企业 11 家。

全市拥有各类学校 156 所，在校学生 9.16 万人，专任教师 7614 人。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初中阶段毛入学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均达 100%。中考总均分和高考均分增长率均列南通第一；普通高校对口单招、本科上线率为 59.8%，保持全省、南通第一方阵。在全省率先完成幼儿园园舍全区域、全覆盖改造建设，21 所小学、幼儿园建成启用。华东师大附属启东国际学校签约落户。

十一、文化、卫生和体育

年末全市拥有文化馆 1 个，公共图书馆 1 个，24 小时城市书房 4 个，图书总藏量 190 万多册。保利大剧院、文化馆新馆正式启用，少儿图书馆、版画艺术中心基本竣工。全年完成线下送戏 90 场次、送展览、培训各 21 场次。启吾大讲堂举办人文讲座 13 场次、主题书画摄影展 19 场次、各种阅读推广活动 124 场次，举办纳凉晚会 35 场次。成功举办“江风海韵·启东版画院建院 35 周年作品展”、“启东市第 11 届美术作品展”、“启吾东疆”启东市书法精品展等展览。20 余件文艺精品在国家、省和南通市级评奖、展出展演中获奖。出版文学图书 2 部，在国内重点刊物发表中短篇小说 14 部、散文 110 余篇、诗歌 70 余首。少儿评弹《十指连心》获第九届全国少儿曲艺优秀节目奖。

年末全市拥有医疗卫生机构 435 家，执业医师（助理）2430 人，注册护士 2560 人。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 2.56 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 2.69 人，每千人拥有床位数 4.25 张。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效，建成苏中、苏北地区首家新冠肺炎核酸 PCR 检测实验室。市红十字会获评全国红十字会抗疫先进集体。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提高到每人 95 元，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 82.98 岁（男 80.08 岁，女 85.59 岁）。全市标准化儿童预防接种门诊建成率 100%，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健康体检率达

80.3%。

全市拥有各类体育协会 38 个、体育健身俱乐部 13 个。全年举办“共乐东疆”群众性体育活动 32 项，成功举办全国沙滩排球精英赛等赛事活动。主城区、主功能区建成“10 分钟健身圈”，263 个行政村和 37 个社区的体育活动室及多功能运动场全部建成。全市 75 所中小学校体育场地全部实现对外开放。

十二、城市建设和生态环境

城市路网不断畅通，全年新建、改建紫薇路、建设中路等 9 条城市道路。农村公路提档升级 30 公里。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 34.8 平方公里，城市道路总长 272.3 公里，道路总面积 592.12 万平方米。新建公园绿地 5 个、小游园 5 个，新增城市绿地 50.62 万平方米。新建改建公共停车泊位 2030 个，标准化改造老旧小区 7 个，拆除违法建设 24.34 万平方米。建成区绿地率 40.6%、绿化覆盖率 43.6%，城区燃气气化率和用户普及率均达 100%，用水普及率达 100%。5G 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全年开通激活 5G 基站 577 个。港口建设加快推进，吕四港 10 万吨级进港航道工程完工通航，环抱式港池进展顺利，通州湾新出海口吕四起步港区“六大工程”全速推进。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1.3%，保持全省领先。提标改造污水处理厂 4 个，新建污水管网 35.53 公里，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 93.5%。建成村庄污水处理设施 80 个，覆盖率达 90%。整治城区黑臭河道 15 条、农村黑臭水体 105 条，疏浚二、三级河道 26 条。省考以上断面水质优 III 类比例达 100%，2 个人海河流断面水质达到国家考核要求，水环境质量达新世纪以来最好水平。新增成片造林 5968 亩。启东以全国第七、全省第二、南通第一的佳绩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注：

- 1、公报中发布的 2020 年数据为初步统计数。
- 2、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着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 3、部分数据因统计口径调整，较上年不具可比性。

4、地区生产总值及其分类项目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为实际增长速度；其他指标除特别说明外，按现价计算，为名义增长速度。

5、高新技术产业产值根据江苏省科技厅和江苏省统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发布〈江苏省高新技术产业统计分类目录〉（2018 修订版）的通知》（苏科高[2018]86 号）进行统计。

6、规模以上工业统计范围为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企业。

7、固定资产投资统计范围为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建设项目。

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中限额以上单位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企业（单位）、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企业（单位）、200 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单位）。

9、本公报中，就业、创业、农业、建筑、旅游、开放型经济、交通、邮电、财政、金融、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人口、社会保障、城市建设、生态环境等相关数据均来源于部门提供。